

2026 年度洛阳市农村公路路面自动化检测评定项目 招标代理机构遴选公告

我单位拟定于 2026 年 8 月 24 日上午 10 时 00 分整在洛阳市交通事业发展中心 615 室召开 2026 年度洛阳市农村公路路面自动化检测评定项目招标代理机构择优遴选会议，现将遴选内容公告如下：

一、项目概况及委托招标范围

- 1、项目名称：2026 年度洛阳市农村公路路面自动化检测评定项目；
- 2、委托招标代理范围：2026 年度洛阳市农村公路路面自动化检测评定项目，具体项目以甲方实际委托为准。
- 3、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预算金额：以委托方实际委托为准；
- 4、最终选定的招标代理机构依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提供招标代理全过程服务，具体包括提供招标文件编制、送审备案招标文件、公告发布、组织开标、评标、定标、发出中标通知书、整理项目档案等相关业务。

二、遴选资格要求及代理工作要求

代理机构除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外，还必须具备：

-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并取得营业执照的独立法人，具有相应经营范围，并附投标人法人营业执照和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等相关证件（三证合一只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登记备案（提供上述资料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
-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格式详见附件）；授权委托人须为招标代理单位自有人员，须提供授权委托人近半年内任意连续

3 个月的社保证明资料（附社保证明资料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

3、须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洛阳市政府采购网和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登记备案（截图加盖公章）；

4、应出具招标代理单位及法人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网站查询截图（截图并加盖公司公章）；

5、近两年不少于一项**河南省内公路行业**服务招标业绩证明资料（加盖公章的合同复印件及业绩中标公示网上截图）

6、人员配备：拟投入本项目招标工作的专职人员不少于 2 人，参加过规定的工程招标及政府采购培训、熟悉有关工程招标及政府采购活动的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经济和技术方面的专业知识。（附证明人员配置专业合理性及有类似能力方面的资料，如：注册证书、执业证书、职称证书、培训证书等扫描件并加盖公司公章）

7、服务方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条例、办法、及行业招标范本等相关内容，对本次招标服务的工作内容、工作方法、工作流程编制合理、科学、有效及针对性强的招标方案，对实施要点、工作重难点进行分析，制定确保招标工作规范完成的保证措施和应急措施。

8、代理工作要求

（1）代理机构须承诺在本项目招标工作过程中遵守招投标相关规定能够公开、公平、公正、专业的从事本项目招标工作。

（2）代理机构须承诺合理规划招标工作的服务响应时间，做到如下招标工作的响应时限要求：

编制招标文件时限要求：接到业主通知 5 个工作日内完成；

招标相关资料审查报备时限要求：3个工作日内完成；

递交招标汇编资料时限要求：开标后5个工作日内完成。

9、报价表（原件，格式详见附件）：招标代理收费标准参照财政局下发洛财购【2019】3号文标准，报招标代理服务收费优惠率。

三、申请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否定本次遴选资审：

- 1、被依法取消经营资格的；
- 2、被依法责令停业且在处罚期内的；
- 3、财产依法被接管、冻结的；
- 4、涂改、出租、出借、转让资格证书的；
- 5、近两年因弄虚作假行为，受到行政或者刑事处罚的；
- 6、近两年被交通建设领域有过不良举报、串标等不良行为。

四、遴选实施步骤

（一）报送时间及地点

1、拟投标单位于2026年8月19日09时00分至2026年8月21日17时00分（法定节假日除外），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人身份证等资料，到洛阳市交通事业发展中心212室报名。

2、本次遴选采取递送纸质文件的方式。已报名的单位将相关遴选纸质文件（包括正本1份，副本2份）于2026年8月24日上午10:00前送至洛阳市交通事业发展中心（涧西区南昌路172号）6楼615会议室。

（二）遴选结果评议

我中心组织专家组进行评审，专家组将按照《招标代理机构遴选评审评分表》进行综合评分，以得分高低进行排名，确定第1名为最终选定单位。中心纪委全程监督遴选评审过程。

（三）公示

遴选结果将在洛阳市交通事业发展中心网站公示。

联系人：邓女士

联系电话：18638877962